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聘用安保人员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盐池县信访局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5.451	5.451	5.451	10	100%	10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5.451	5.451	5.451	—	—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		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本项目主要用于聘安保人员参与信访工作。主要目标是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县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表达信访诉求,充分发挥安保人员在上访过程中的重要作用,引导信访当事人依法解决矛盾纠纷,维护我县社会和谐稳定。			本项目主要用于聘安保人员参与信访工作。主要目标是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县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表达信访诉求,充分发挥安保人员在上访过程中的重要作用,引导信访当事人依法解决矛盾纠纷,维护我县社会和谐稳定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值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(40分)	数量指标(10分)	指标1:安保人员数量	1名	1名	10	10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 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质量指标(10分)	指标1:表达信访诉求的途径	不断增长	不断增长	10	10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时效指标(10分)	指标1:信访工作及时性	及时	及时	10	10		
			指标2:						
		成本指标(10分)	指标1:聘用安保人员费用	5.451万元	5.451万元	10	10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效益指标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(10分)	指标1:				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(10分)	指标1:维护群众合法权益	效果显著	效果显著	10	10		
			指标2:群众法律意识	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10	10		
			指标3:维护社会稳定	效果显著	效果显著	10	10		
		生态效益指标(10分)	指标1:						
			指标2:						
.....									
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(10分)		指标1:管理机制的可持续性	长期		10	10			
	指标2:								
								
满意度指标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指标1:上访群众满意度	100%	85%	10	8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历史遗留信访问题	
		指标2:政府各部门对信访工作满意度	100%	95%	10	9		历史遗留信访问题	
								
总 分						100	97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;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 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 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,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